

关于运城市盐湖区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 告

——2023年2月23日在运城市盐湖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运城市盐湖区财政局局长 李致峰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2022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是我区发展进程中极为艰难、极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定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

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决扛起稳经济大盘的政治责任。紧紧围绕“3133”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凝心聚力，克难攻坚，有序推进财政改革，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不断加强风险防范，财政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提质，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经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后，根据上级转移支付及政府债券增加等情况，在预算执行中做了适当调整，并按规定报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和备案。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0884万元与备案预算一致；支出由年初预算的365211万元调整为520087万元，增加154876万元。

1.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1515万元，为年度预算数150884万元的100.42%，超收631万元；比2021年完成数141013万元增长7.45%，增收10502万元。其中：

（1）税收收入完成113443万元，为年度预算数133884万元的84.73%，短收20441万元。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环境保护税完成34245万元，为年度预算数38647万元的88.61%，短收4402万元；房产税完成8562万元，为年度预算数6200万元的138.1%，超收2362万元；印

花税完成 3969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5250 万元的 75.6%，短收 1281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3538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4710 万元的 75.12%，短收 1172 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 14399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20167 万元的 71.4%，短收 5768 万元；车船税完成 9071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14870 万元的 61%，短收 5799 万元；耕地占用税完成 6592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2228 万元的 295.87%，超收 4364 万元；契税完成 33006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41812 万元的 78.94%，短收 8806 万元；其他税收收入完成 61 万元。

(2) 非税收入完成 38072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17000 万元的 223.95%，超收 21072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11746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10700 万元的 109.78%，超收 1046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完成 1583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751 万元的 210.79%，超收 832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6136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4986 万元的 123.06%，超收 1150 万元；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3587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 563 万元的 2413.32%，超收 1302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5000 万元；捐赠收入完成 20 万元。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520087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数525558万元的98.96%，同比增长54.06%，增支18249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1202万元，国防支出17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1121万元，科学技术支出763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657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5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59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357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0290万元，农林水支出6529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5216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09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842万元，金融支出2272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2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514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66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586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371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0万元，其他支出100万元，均为年度调整预算数的100%。教育支出86184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数91655万元的94.03%。

3. 预算平衡情况

2022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的财力为525558万元。分别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1515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01165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76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4700万元，调入其他资金44464万元，上年结转8103万元，总的收入来源为587547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16473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6613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903万元。与当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20087万元相抵，年终结余5471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5471万元，净结余为

零。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2022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81817万元，为年度预算数172000万元的47.57%，短收90183万元；比2021年完成数117046万元减少30.1%，减收35229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74924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5503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449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941万元。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179206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数193698万元的92.5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25330万元，农林水支出94万元，其他支出4163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1235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64万元。

3.预算平衡情况

2022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的财力为193698万元。分别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181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1369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73700万元，上年结转19112万元，总的收入来源为225998万元。减去专项债券还本支出32300万元。与当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9206万元相抵，

年终结余 14492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4492 万元，净结余为零。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7422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1526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3509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6 万元，利息收入 117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49 万元，转移收入 545 万元，其他收入 611 万元，与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6270 万元相抵，本年结余 11152 万元，加上年结余 6632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7477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4307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9 万元，上年结转 618 万元，总的收入来源为 44100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43073 万元，与当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8 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相抵，年终结余 509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509 万元，净结余为零。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上级财政部门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44834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914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39200 万元。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44834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914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39200 万元。按财政部门

口径计算，我区政府债务率为 64.32%，低于 120% 债务警戒线，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六）落实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2022 年，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人大批复的预算决议和区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意见，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方针，加强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深化体制改革，不断推动财政管理迈上新台阶。

1. 紧盯收入目标任务，千方百计壮大财政实力

面对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等多重压力，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承压前行、迎难而上！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经济发展。一是咬定目标不放松，多措并举组织收入。面对财政收入不确定、不稳定因素较多的复杂形势，积极把握财政收入变化趋势，加强税收征管，采取有效措施依法依规应收尽收；明确各执收单位收入预期，堵塞漏洞，防止流失，确保非税收入颗粒归仓；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的经济运行分析，做细做实税源调查基础性工作；不断优化财政收入结构，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支持项目建设，加大对招商引资支持力度，引导社会资本支持实体经济，培植有效财源，超额完成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二是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和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在国家财政大盘子里切回更多的“蛋糕”。全年共争取上级资金 454243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资金 352943

万元，政府债券资金 101300 万元。三是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的盘活力度，增加我区可用财力。盘活存量资金 68307 万元，有力保障了我区民生事务及重点项目建设支出。

2.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全力支持高质量转型发展

2022 年，财政部门以较高强度的支出对冲疫情和经济下行影响，达到了 520087 万元，同比增长 54.06%，增支 182499 万元。我们始终坚持“过紧日子”观念，加大预算安排与结转结余资金的统筹力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确保 2022 年一般性支出可压尽压、应压尽压，“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压减、统筹的资金全部用于民生领域和重点项目。全年累计投入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基本民生支出 440144 万元，占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63%，同比增支 162084 万元。一是筑牢兜实“三保”底线。我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二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建立抗疫专项“资金池”，全力保障抗疫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全年累计筹措防疫物资、公共卫生防治救治体系建设、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资金 16148 万元，有力保障了全区人民生命安全。三是认真落实“十件惠民实事”。安排 1275 万元用于新建六万吨粮食储备库建设；安排 11346 万元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安排 2000 万元用于席张卫生院医养结合用房建设；安排 15429 万

元用于公办教育普惠工程；安排 3000 万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安排 3600 万元用于新建盐湖区老年养护中心；安排 18500 万元用于推进运城市殡仪馆建设；安排 1296 万元用于盐湖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安排 31251 万元用于国道 521 线盐湖段建设。

四是加强科教文卫事业保障。安排 4129 万元用于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安排 13424 万元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安排 2120 万元用于原王庄、后稷小学扩建。全年教育支出达 86184 万元，同比增长 36.44%，增支 23017 万元。安排 26578 万元用于全区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安排 8346 万元用于科技创新、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安排 36816 万元用于支持关公文化产业园发展；安排 6000 万元打造池盐文化博览园；安排 2270 万元支持旅游发展大会系列活动；安排 4500 万元用于医疗集团 5G 智慧医院系统建设；安排 9869 万元用于保障医疗卫生体系建设，全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五是全面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安排 2827 万元全力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安排 1496 万元用于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安排 5904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安排 1034 万元用于农村厕所改造；安排 4000 万元用于中条山沿线新生态美丽乡村建设；安排 2500 万元用于北相镇镇区集中供热项目建设；安排 2000 万元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安排 6967 万元用于农资补贴发放和农业生产发展。

六是强化就业和民生保障。安排 12552 万元用于保障城乡居民养老，惠及城乡居民 75185

人；安排 2216 万元用于就业补助，扩大就业容量稳就业；安排 4973 万元用于困难群众补助，推动实现“老有所养、弱有所扶”；安排 51356 万元加大养老保险财政补助力度；安排 8813 万元支持做好军人优抚安置工作；安排 500 万元用于零工市场搬迁提升，搭建全国优质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七是全力支持高质量转型发展和市场主体培育。安排 22984 万元用于支持盐湖高新区建设发展和兴业平台建设，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和创新驱动示范区；安排 4485 万元支持美图美事、宏明空调等企业健康发展；安排 786 万元用于爱心消费券及数字消费券发放；安排 2121 万元用于支持企业升规入限、科技研发。扎实推动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地见效，全年累计为企业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51603 万元，减免各类收费 28534 万元，有效稳定了市场预期、激发了市场活力。盐湖企业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推出“三农振兴贷”特色产品，通过“平台推荐、银行降息、担保降费、财政奖补”的组合拳模式，为盐湖区农业经营主体完成融资 2384 笔，共计 30874 万元；升级为市级平台后，业务拓展至全市十三个县（市、区），完成融资 6007 笔，共计 607800 万元，在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八是加大生态保护投入力度。继续实施“清洁取暖”项目，扎实落实环境保护督促问题整改，安排 13576 万元用于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和净土保卫战；安排 2000 万元用于黄河流域重点地区废弃矿山和南山生

态修复，加强山体资源保护；安排 5407 万元持续支持植树造林和生态环境改善，拓展污染防治成果，打造“绿色盐湖”。

3.深化财政体制改革，不断提升为民理财水平。

一是不断强化预算约束。深入推进预算支出改革，落实财政支出进度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和联合督查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加强预算编制与结转结余资金的统筹力度，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配合上级财政部门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全面有序运行，强化预算全流程管理，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二是加大财政公开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拓宽预决算公开范围，完善预决算公开形式，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三是不断提升财政绩效管理**水平。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全年审核储备入库项目 2352 个，涉及资金 500890 万元；开展重点运行监控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14454 万元，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8 个，涉及资金 133271 万元。**四是加强财政资金评审。**全年完成日常预算评审项目 120 个，审定金额 172062 万元，审减资金 17833 万元；完成政府拆迁评审项目 18 个，涉及 1305 户，评审资金达到 18512 万元。**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扩大资产配置审批范围和审批内容，将全区 225 个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全部纳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控制价格标准，关注数量标准。建立政府公务仓，对闲置资产通过功能挖潜、

修旧利废，闲置利用率达到 80%。六是持续推进政府采购改革。简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环节，积极推动采购放管服改革。目前入驻“电子卖场”商家共有 258 家，2022 年政府采购规模达到 67142 万元。七是加强风险防控，增强财政可持续性。正确处理促发展与防风险的关系，“开好前门，堵死后门”。在保持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的前提下，积极争取政府债务限额。将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和财政运行风险作为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来抓。始终坚持“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理念，在 2022 年财政运行极其困难的情况下，统筹一切可以统筹的资源资金，提前化解 5647 万元存量暂付款任务，全省排名第一；圆满完成了 2022 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共计 24007 万元，全省排名第一。

财政工作之所以能够取得这些成绩，归根结底是区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及代表和委员们监督与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各部门、各单位和社会各方面团结拼搏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受经济下行和疫情冲击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已由高速增长转入中低速增长，收支不平衡矛盾更加凸显；预算编制和执行过程中精细化、科学化、规范化程度还有待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财政资金支出进度较慢，资金使用效益不高，“钱等项目”的现象依然存在；一些部门“过紧日子”的意识不强，“花钱

必问效”的绩效管理理念还有待继续深化落实。

二、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年，财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全力推进“两个转型”，持续用好市委“五抓一优一促”经济工作主抓手，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持续推动经济形势整体好转，全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首善之区”。

2023年，我区财政预算遵循预算法“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收入预算编制坚持科学预测、实事求是，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支出预算编制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厉行勤俭节约，坚决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强化零基预算，优化支出结构，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集中财力支持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大事项。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盘活各类财政资金、国有资源和资产，增强对重大战略任务的资金保

障能力。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增强财政可持续性，补齐民生政策短板，合理安排民生支出，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将“三保”作为预算安排的重点。**做细做实“三保”预算基础信息，规范标注“三保”标识，强化“三保”监测和风险预警。严格落实“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按照保障范围和标准足额编列“三保”预算，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预算管理坚持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强化预算审核和绩效管理，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安排预算，将绩效管理要求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提高财政支出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将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不得超标准编制预算。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按照上述原则，我区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2023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62121 万元，比 2022 年完成数增长 7%，增收 10606 万元。其中：税务部门安排 143121 万元，同比增长 6.9%，增收 9237 万元；财政部门安排 19000 万元，同比增长 11.76%，增收 2000 万元。

2023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76592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365211 万元增长 3.12%，增支 1138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21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9948 万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817 万元，上年结转 5471 万元，调入资金 8000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700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13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268 万元，国防支出 15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2389 万元，教育支出 9093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16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3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814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361 万元，农林水支出 3093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356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6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8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951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8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9 万元，预备费 55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57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

2023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202000 万元，比 2022 年完成数 81817 万元增长 146.89%，增收 120183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

2023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13873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192158 万元增长 11.3%，增支 21715 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性基金收入 202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81 万元，上年结转 1449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600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800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8 万

元，农林水支出 241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7789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5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1580 万元，其他支出 6609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草案

2023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37821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67740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7058 万元，利息收入 1979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498 万元，转移收入 486 万元，其他收入 53 万元，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7698 万元相抵，本年结余 6012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草案

2023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750 万元。

2023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259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 1527 万元减少 17.55%，减支 268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50 万元，上年结转 509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发展及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三、2023 年财政工作任务

“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是财政永恒的话题，也是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2023 年，我们将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树牢“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创新引领，协同推进改革；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防控。认真贯彻各级财政工作精神，准确把握“稳字

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创造性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着力提升财政保大事要事能力，加快构建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财政工作矩阵。重点要做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一是努力保持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扩大财源基础。做好组织收入和减税降费工作，应收尽收、应减尽减，稳步提高财政收入，着力培育支柱财源，科学预判收入形势，瞄准一般公共预算增长 7% 的目标，全力确保财政收入均衡有序入库。

二是强化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用好用活转移支付、政府债券等政策工具，适度扩大财政支出规模。盘活各类资源，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财政资金支出进度考核机制。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坚持“过紧日子”常态化，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保重点、压一般”，将宝贵的财政资源用在刀刃上，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增强财政资金保障能力。

三是统筹发展和安全、当前和长远。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决兜牢“三保”底线。贯彻落实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要求，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持续优化预算管理

一体化系统运行，规范收支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财会监督，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风险评估预警，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筑牢资金安全和发展安全防线。

四是大力争取政策资金支持。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研究政策，加强与上级沟通，积极争取省、市在一般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方面给予我区更大的支持。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增强工作合力，做好专债项目的谋划、储备、入库和开工建设，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财力保障。

各位代表，2022年我们同舟共济、众志成城，2023年我们笃定信心、笃行不怠。新的一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积极进取，奋力拼搏，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的征程上，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谱写财政事业新篇章，为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首善之区”做出新贡献！